

来源:环球时报

【环球网报道】据台湾“中央社”等台媒报道，台南市学甲区10日凌晨连续发生2起枪击案，歹徒共扫射88枪，检方随后拘提一名共犯（共同犯罪人）郭姓男子到案，台南地方法院裁定其以2万元新台币（约合4575元人民币）交保并限制住居。对于这一裁定，检方提出抗告（对于法院裁定提出不服，称作抗告），台南地方法院18日晚重新裁定郭以6万元（约合13725元人民币）交保并限制住居。对此，有岛内网友认为这个裁定“非常荒谬”；也有人称，台湾已变成犯罪天堂。

台南学甲区10日凌晨发生2起枪击案，歹徒共扫射88枪。（图片来源：台湾中时新闻网）

台湾“中央社”报道称，郭姓男子和身份不详人士同谋，由身份不详的枪手骑乘摩托车，本月10日凌晨2时58分先向学甲区一公司建筑物扫射58枪、再于3时6分向学甲区市议员服务处铁门扫射30枪后，扬长而去。

台南地检署后拘提郭姓男子到案，审讯后以违反枪炮弹药刀械管制条例及恐吓罪，向台南地方法院申请羁押。台南地方法院11日认为郭姓男子虽犯罪嫌疑重大，且尚有枪手未到案，有串证疑虑，但因部分事实明确，裁定以具保代替羁押。

报道称，对于台南地方法院的裁定，台南地检署不服因此向台湾“高等法院”台南分院提起抗告。18日晚，台南地方法院重新裁定郭姓男子以新台币6万元新台币交保及限制住居。案件仍可抗告。

对于这一结果，令一些岛内网友质疑：“台湾已变成犯罪天堂，规矩人自求多福。”“6万，这法院真是厉害啊！”

有人称，“以后会不会天天有人上街试枪？大家出门要不要穿防弹衣？”

还有人在脸书留言：“好便宜啊！”

“非常荒谬的交保”，更有人称，我想问一下台南地院的法官，如果有人去法官你家开了88枪，你会让他交保吗？台湾司法简直可以说是全世界的笑话，到底法律是在保障民众还是犯罪嫌疑人呢？